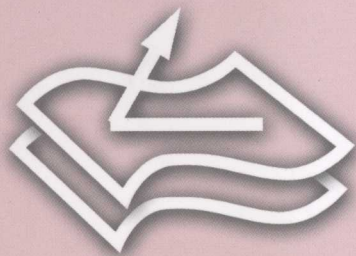


PIAOJUFA
JIAOCHENG



票据法教程



主编 刘定华



中国金融出版社
CHINA FINANCIAL PUBLISHING HOUSE

21 世纪高等学校金融学系列教材

票 据 法 教 程

主编 刘定华



中国金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票据法教程 (Piaojufa Jiaocheng) / 刘定华主编. —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08.5

(21 世纪高等学校金融学系列教材. 金融法子系列)

ISBN 978 - 7 - 5049 - 4614 - 0

I. 票… II. 刘… III. 票据法—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D922.2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20056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市场开发部 (010) 63272190, 66070804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 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 66070833, 82672183

邮编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利兴印刷有限公司

尺寸 169 毫米 × 239 毫米

印张 20.25

字数 390 千

版次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30.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4614 - 0/F.4174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63263947

21 世纪高等学校金融学系列教材

编 审 委 员 会

顾 问:

黄 达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主任委员:

林铁钢 中国金融出版社 社长

刘锡良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副主任委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吴晓求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宋逢明 清华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张 杰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张亦春 厦门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查子安 中国金融出版社 副总编辑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爱俭 (女) 天津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史建平 中央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叶永刚 武汉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刘 亚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孙祁祥 (女) 北京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朱新蓉 (女)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邢天才 东北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吴 军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张桥云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李志辉 南开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李晓林 中央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汪祖杰 南京审计学院 教授

陈伟忠 同济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姚长辉 北京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胡庆康 复旦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胡炳志 武汉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赵锡军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高正平 天津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崔满红 山西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彭元勋 中国金融出版社 副编审

彭建刚 湖南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潘英丽 (女) 上海交通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戴国强 上海财经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作者简介

刘定华，湖南大学法学院教授，金融法研究所所长，博士生导师，湖南省优秀社会科学专家。近年来，主攻金融法，完成国家和省部级有关金融法方面的课题6项，在知名刊物上发表金融法论文30余篇，出版金融法方面的著作有《票据法简论》、《中国人民银行法通论》、《中国商业银行法通论》、《中国票据法通论》、《中国保险法通论》、《中国担保法通论》、《票据责任与票据法律责任》、《金融法专题研究》、《银行法》等。主编全国性教材有《票据法教程》、《票据法学》和《金融法教程》等。



金融法子系列

编写说明

票据法是调整我国市场经济关系，特别是金融市场关系的重要法律。它对维护票据当事人合法权益、充分发挥票据的功能、促进金融市场的发展、维护金融秩序的稳定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本教材以我国票据法为基本依据，以票据行为为主线，对我国票据法的内容作了较全面的阐述，并注意吸取国际票据立法的经验和近年来国内外票据法学学者的研究成果，力求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尽量顾及票据法理论的系统性和完整性，在结构体系上将汇票、本票、支票设置于同一内容的框架内进行对比阐述，以减少分别阐述引起的不必要的重复。

本书的撰稿人为湖南大学刘定华（第一、二、三、四、八、十、十七、十九章），李晗（第十四、二十章），李啸川（第十六章），刘肖霞（第七、九章），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张严方（第五、七章），上海政法学院赵圆圆（第十五章），宁波万里学院张倩（第六、十三章），广州大学张纯（第十八章），广东金融学院刘昊虹（第十一章），湖南商学院陈蓉（第十二章）。全书由刘定华总纂、修改、定稿。

由于水平所限，书中难免有不足之处，尚祈读者指正。

编 者
2008年4月



金融法子系列

目 录

1	第一章 票 据
1	第一节 票据的概念和特性
1	一、票据的概念
2	二、票据的证券性特征
3	第二节 票据的功能
4	一、汇兑功能
4	二、支付功能
5	三、信用功能
5	四、结算功能
6	五、流通功能
6	六、融资功能
7	第三节 票据的种类
7	一、票据种类的立法体例
7	二、学理上的一般分类
8	三、汇票、本票、支票的分类
15	第四节 票据的产生和演进
15	一、西方票据的产生和演进
16	二、我国票据的产生和演进
22	第二章 票据法概述
22	第一节 票据法的概念和特点
22	一、票据法的概念
22	二、票据法的特点
23	第二节 票据法的地位
23	一、票据法本质上属于私法

24	二、在民商分立的国家属商法
24	三、在民商合一的国家属于民法的特别法
24	第三节 票据法的产生和发展
24	一、票据法的产生
25	二、票据法体系
26	三、票据的国际统一化运动及其成果
29	第四节 我国票据立法
29	一、旧中国的票据立法
30	二、新中国的票据立法
32	三、我国票据法的基本原则
37	第三章 票据关系与非票据关系
37	第一节 票据关系
37	一、票据关系的概念
38	二、票据关系的主体
40	第二节 票据法上的非票据关系
40	一、票据法上的非票据关系的概念与种类
41	二、票据关系与票据法上非票据关系的区别
42	第三节 民法上的非票据关系
42	一、票据原因关系
43	二、票据预约关系
43	三、票据资金关系
47	第四章 票据行为
47	第一节 票据行为的概念和分类
47	一、票据行为的概念
48	二、票据行为的分类
48	第二节 票据行为的性质和特征
48	一、票据行为的性质
50	二、票据行为的特征
52	第三节 票据行为的要件
52	一、票据行为的实质要件

54 二、票据行为的形式要件

59 第五章 票据行为的代理

59 第一节 票据行为代理的概念及有效要件

59 一、票据行为代理的概念

60 二、票据行为代理的有效要件

62 三、票据行为代理的一定限制

63 四、票据代理与代行的区别

64 第二节 票据行为的无权代理与越权代理

64 一、票据行为的无权代理

66 二、票据行为越权代理

68 第三节 票据行为的表见代理

68 一、表见代理的概念及其构成要件

68 二、我国票据表见代理制度

72 第六章 出 票

72 第一节 出票的概念和性质

72 一、出票的概念

73 二、出票的性质

73 第二节 出票的形式要件

74 一、绝对应记载事项

76 二、相对应记载事项

77 三、可以记载的事项

77 四、其他记载事项

78 第三节 出票的效力

78 一、汇票出票的效力

79 二、本票出票的效力

80 三、支票出票的效力

83 第七章 空白票据

83 第一节 空白票据概述

83 一、空白票据的概念

84	二、空白票据的种类及其功能
84	三、空白票据产生的原因与国外立法
87	第二节 空白票据的构成要件
89	第三节 空白票据的效力
89	一、空白票据授权补充事项完成前和完成后的效力
90	二、补记权被滥用的空白票据的效力
93	第八章 背 书
93	第一节 背书概述
93	一、背书的概念
94	二、背书的性质和特点
95	三、本票、支票与汇票背书的异同
96	第二节 转让背书
97	一、一般转让背书
98	二、特殊转让背书
102	第三节 非转让背书
103	一、委任背书
104	二、设质背书
105	第四节 背书的连续
105	一、背书连续的条件及效力
106	二、背书不连续及其后果
109	第九章 承 兑
109	第一节 承兑的概念
109	一、承兑的概念和特征
110	二、承兑的一般原则
112	三、承兑的范围
113	第二节 承兑程序
113	一、提示承兑
115	二、承兑记载与汇票交还
116	第三节 承兑的效力

116	一、一般承兑的效力
117	二、特别承兑的效力
118	三、票据承兑的撤回
118	第四节 参加承兑
118	一、参加承兑的意义
120	二、参加承兑的程序
121	三、参加承兑的效力
122	第五节 汇票承兑与本票见票之比较
122	一、本票见票与汇票承兑的异同
123	二、本票见票的程序与效力
124	三、我国现行票据法无本票见票制度
127	第十章 票据保证
127	第一节 票据保证的概念与分类
127	一、票据保证的概念与特征
129	二、票据保证的种类
130	第二节 票据保证的记载事项
130	一、票据保证的绝对必要记载事项
131	二、票据保证的相对必要记载事项
131	三、票据保证的无效记载事项
131	第三节 票据保证的效力
132	一、票据保证人的责任
134	二、票据保证人的权利
135	第四节 《日内瓦统一支票法》对支票保证的规定
138	第十一章 付 款
138	第一节 付款概述
138	一、付款的概念
139	二、付款的分类
140	三、付款的效力
140	第二节 付款程序
140	一、提示付款

143	二、付款审查
145	三、支付票款、票据签收与收回
146	第三节 特别付款
146	一、期前付款
147	二、期后付款
147	第四节 参加付款
147	一、参加付款的概念
148	二、参加付款的主体
149	三、参加付款的效力
151	第十二章 票据瑕疵
151	第一节 票据瑕疵的概念
152	第二节 票据伪造
152	一、票据伪造的概念
153	二、票据伪造的性质
155	三、票据伪造与相关概念的区别
157	四、票据伪造的效力
158	五、票据伪造的风险承担
162	第三节 票据变造
162	一、票据变造概述
163	二、票据变造的效力
164	三、票据变造的风险承担
165	第四节 票据的更改与涂销
165	一、票据的更改
166	二、票据的涂销
172	第十三章 票据权利
172	第一节 票据权利的概念与分类
172	一、票据权利的概念
173	二、票据权利的种类
174	第二节 票据权利的取得
175	一、票据权利的原始取得

178	二、票据权利的继受取得
179	第三节 票据权利的行使和保全
179	一、票据权利行使与保全的概念
180	二、票据权利行使和保全的方法
181	三、票据权利行使和保全的处所
181	四、票据权利行使和保全的时间
182	第四节 票据权利的消灭
182	一、付款请求权的消灭
183	二、追索权的消灭
186	第十四章 票据丧失的权利救济
186	第一节 票据丧失与权利救济的概念
186	一、票据丧失与失票人
187	二、票据丧失的救济
187	第二节 挂失止付
188	第三节 公示催告
188	一、公示催告的概念
189	二、公示催告的特点
189	三、申请公示催告的条件
190	四、公示催告的具体程序
193	第四节 提起诉讼
193	一、失票诉讼
194	二、请求补发票据的诉讼
197	第十五章 票据责任与票据抗辩
197	第一节 票据责任
197	一、票据责任的概念
197	二、票据责任与相关概念的区别
199	三、票据责任的内容和特征
200	第二节 票据抗辩概述
200	一、票据抗辩的概念
201	二、票据抗辩的意义与特点

202	三、票据抗辩事由
203	第三节 票据抗辩的分类
203	一、基于票据上的记载事项以及票据的性质而发生的抗辩
205	二、基于票据当事人之间的原因而发生的抗辩
207	第四节 票据抗辩的限制与例外
207	一、票据抗辩限制的含义
208	二、票据抗辩限制的内容
208	三、票据抗辩的限制与票据善意取得
209	四、票据抗辩限制的例外
213	第十六章 票据时效
213	第一节 票据时效的概念
214	第二节 票据时效期间
214	一、汇票、本票的持票人对承兑人及出票人的权利时效期间
215	二、支票持票人对出票人的权利的时效期间
216	三、持票人对前手的追索权的时效期间
216	四、持票人对前手的再追索权的时效期间
217	五、票据时效的起算日
218	第三节 票据时效期间的中止和中断
218	一、票据时效期间的中止
218	二、票据时效期间的中断
219	第四节 期间、期日的计算
222	第十七章 票据利益偿还请求权
222	第一节 票据利益偿还请求权的概念与性质
222	一、票据利益偿还请求权的概念
223	二、票据利益偿还请求权的性质
224	第二节 票据利益偿还请求权的成立条件
224	一、前提条件
224	二、原因条件

225	三、主体资格条件
225	四、现实利益条件
226	第三节 票据利益偿还请求权的行使
226	一、票据利益偿还请求权的行使对象
226	二、票据利益偿还请求权的行使方法
226	三、偿还利益的形态和数额
227	四、关于利益偿还请求权的时间
229	第十八章 涉外票据的法律适用
229	第一节 涉外票据及其法律冲突
229	一、涉外票据的概念与特征
230	二、涉外票据法律冲突
231	第二节 涉外票据法律适用的一般原则
231	一、适用国际条约
231	二、适用国内立法
231	三、适用国际惯例
232	第三节 涉外票据的冲突规范
232	一、票据行为能力的准据法
234	二、票据行为方式的准据法
235	三、票据权利行使和保全的准据法
238	第十九章 违反票据法的法律责任
238	第一节 违反票据法的法律责任的概念
239	第二节 民事责任
239	一、金融机构工作人员对违法票据为票据行为 应承担的民事责任
240	二、付款人压票、拖延支付的民事责任
240	三、其他民事责任
241	第三节 行政责任
241	一、情节轻微的票据欺诈行为
241	二、票据付款人故意压单压票或违规退票行为
241	三、金融机构对违法票据为票据行为

242	第四节 刑事责任
242	一、票据犯罪概述
243	二、伪造、变造金融票据罪和票据诈骗罪
245	三、非法出具票据罪和对违法票据承兑、付款、保证罪
248	第二十章 票据诉讼
248	第一节 票据诉讼的概念与受案范围
248	一、票据诉讼的概念
248	二、票据诉讼的受案范围
250	第二节 票据诉讼的实体法适用及案件管辖
250	一、票据诉讼的实体法适用
250	二、票据诉讼的管辖
251	第三节 票据诉讼适用程序
251	一、票据诉讼适用程序的现状与革新
252	二、票据非诉讼程序的特别程序
253	第四节 票据诉讼保全与举证责任
253	一、票据诉讼保全
254	二、票据诉讼的举证责任
257	附录
257	一、综合自测题
257	综合自测题（一）
262	综合自测题（二）
267	综合自测题（三）
273	二、我国现行票据格式
282	三、相关法律法规
282	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
29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第一章

票 据

第一节 票据的概念和特性

一、票据的概念

票据的概念依各国法律规定有所不同。按一般通义，票据是依法由出票人签发的，约定自己或委托他人无条件支付确定金额给持票人的有价证券。

1. 票据是有价证券。有价证券是指具有一定的民事权利，且权利的主张、行使、转移和处分以持有证券为必要条件的证券。

有价证券的称谓流行于大陆法系各国的民商事法中，最先为德国商法典所采用。在英美法系国家，一般用流通证券代替有价证券的概念。有价证券具有如下特点：

(1) 有价证券直接表现民事财产权，它是一定财产价值的转化物，既可为物权的载体，也可为债权和股权的载体。虽然股票亦体现股东的身份权，但仍有诸多的财产权因素，在很大程度上财产权决定身份权。

(2) 有价证券体现权利与证券的结合，是两者的统一物。因此，主张权利、行使权利和处分权利均以持有证券为必要条件。

(3) 有价证券可为转让交易的客体。由于权利与证券融合为一，具有财产价值，因而可以以其为客体进行交易。

有价证券的上述特点决定了它与资格证券、金额证券、证据证券等一般证券的区别。

资格证券是指谁持有证券，谁就具有权利资格，可以凭证券行使相应权利的证券，如寄存票等。即使持票人不是真正的权利人，但只要义务人进行了必要的审查，不能证明持券人不是真正的权利人，义务人交付了寄存物也可免除责任，故亦称免责证券。但如果证券丢失，能有其他证据证明失者是真正的权利人，失